

110年「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邀稿計畫書

- (一)發行時間：110年12月
 (二)發行形式：報紙型
 (三)發送對象：全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曾參與研習教師、歷年教學行動方案及行動成果徵選團隊、歷年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學校、教育團體、所有縣市政府政府國教輔導團。

頁碼	內容	撰稿/邀稿對象	文字及照片需求	交稿期限
1	專刊總文：金融基礎教育推動現況	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	1600字	
2				
3	序：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保險局	1000字	
4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500字	
5	序：教育部國民期學前教育署	教育部國民期學前教育署	500字	
6	高中職【金融基礎教育教學模組】分享	台北市北一女中 范禎娠老師	每人請提供850字成果及照片5-8張	
7		台北市百齡高中 周亞貞老師		
8	金融基礎教育教學行動成果徵選得獎作品分享	國小組特優團隊	每隊請提供850字成果及照片5-8張	
9		國中組特優團隊		
10		高中職組特優團隊		
11	金融基礎教育跨領域教學行動計畫特優學校計畫分享	國小組特優學校	每校請提供850字成果及照片5-8張	
12		國中組特優學校		
13		高中職組特優學校		
14	「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及精進推廣計畫」縣市成果分享	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每縣市請提供350-400字成果及照片3-5張	11/05
15		臺北市府教育局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6		新竹縣政府教育處		
		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17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18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9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20		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澎湖縣政府教育處		

註：

1. 文章及成果照片請提供電子檔，每張照片檔案請勿小於 1MB
2. 相關文字及照片檔案 mail 至 info.twnpo@gmail.com (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小組收) 洽詢電話：02-8772-6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書函

地址：220232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
號17樓
承辦人：陳怡婷
電話：02-8968-0867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2日
發文字號：金管保綜字第11004331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會訂於110年11月19日（星期五）下午1時假本會0701會議室舉辦「110年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請惠予協助依說明二、三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貴部與本會共同推動之「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合作計畫」及本會保險局案陳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下稱自律聯盟）110年10月19日自律真字第1100000365號函辦理。
- 二、本會保險局委託自律聯盟辦理旨揭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敬邀貴部派員出席，並請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予參與「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之14個夥伴縣市團隊、參與本次教學行動成果教師團隊及跨域教學行動計畫入選學校。又為擴大宣導成效，請協助邀請各縣市教育局處代表、國中及小學之課程督學、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團及綜合領域輔導團召集人、高中職之家政及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教師，以及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校長及教

電子
文
時



併 案
第 1 頁，共 2 頁
主併文號：140912 號



師出席旨揭成果發表研討會，併請惠予同意出席教師及出席人員公假。

三、另本會訂於110年12月發行「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請貴部惠予賜稿及轉知14個參與前開教學精進推廣計畫之縣市教育局（處）惠賜稿件。

四、檢附自律聯盟來函、「110年度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活動計畫書、參與本次教學行動成果教師團隊及跨域教學行動計畫入選學校名單及「110年「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邀稿計畫書各一份。

五、本案相關事宜可洽本會保險局委辦廠商自律聯盟洪怡如小姐，聯絡電話：(02)8772-6020分機22。

正本：教育部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中及高職教育組、本會保險局、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代表人鄭信真先生)

電 2021/10/22 文
交 10:44:53 換 章

公換章

